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教发[2019]11号

关于做好 2018-2019 学年第 2 学期期中 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期中教学检查是加强教学过程监控，落实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的重要环节，是了解教学运行状况、维护教学秩序的常规性工作。本学期定于第 9~10 周开展期中教学检查，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一）常规内容

1. 学生学风

检查学生是否按照规定时间上下课，是否遵守课堂教学纪律，认真完成教师布置的课堂任务和课后作业。

重点检查学生到课率，迟到早退现象，课堂纪律，并做好记录，分析、查找问题原因，研究解决办法。

2. 教师教风

检查教师是否按照教学计划正常授课，是否按时上、下课，是否对学生出勤有明确记录，是否积极组织课堂教学，有丰富、实用的课堂教学资料，积极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

3. 教学资料

授课计划（含课程成绩考核方案）、教案等教学资料是教学组织与管理的重要材料，是真实反映专业人才培养、教师教学情况的过程性资料。各教学单位应认真检查本单位的教学资料是否完整、规范；课程成绩考核方案是否规范、完整。

4. 教学资源

教学资源包括用于教学硬件和软件资源。重点检查教学资源是否提前检修未影响教学正常运行；教室、实训室卫生是否整洁有序，以确保良好的学习环境。

（二）重点内容

本次检查重点是教学管理和运行的规范性，包括班级教学计划执行情况、调停课手续、教学资料、课堂教学状况、课程考核方案的执行情况等。

二、检查形式

以各教学单位自查和学校抽查相结合。教务处和质量管理处组成检查工作组对各教学单位教学情况和自查情况进行抽查，拟定于第 9-10 周进行，具体时间待检查工作组与各教学单位协调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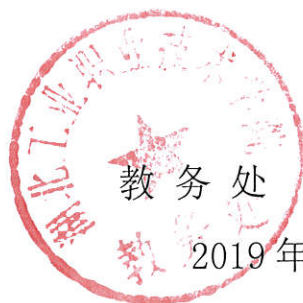
三、相关要求

1. 各教学单位需高度重视期中教学检查工作，自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应及时与相关部门联系，保障教学顺利进行。

2. 各教学单位于 4 月 15 前将归属本单位管理课程的教学任务安排情况（按照专业或教研室统计，见附表）电子版报送质量管理处侯玉荣老师处。

3. 各教学单位在确定的检查日当日将本单位所归属的全部课程教学资料收齐，并按专业（或教研室）和课程归类整理，以备检查。每门课程资料至少包括课程标准、授课计划（含考核方案）、教学日志、教案(或课件)等。
4. 请各教学单位于4月29日前向教务处提交期中教学自查报告。
5. 教务处、质量管理处联合检查结束后，将及时反馈教学检查情况。

附件：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第 2 学期教学任务安排表



2019年4月10日

